

河北省科学技术厅

冀科外函〔2019〕30号

河北省科学技术厅 关于转发《科技部关于发布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政府间国际科技创新合作/港澳台科技创新合作 重点专项 2019 年度第一批项目申报指南 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市（含定州、辛集市）科技局，省直有关部门：

根据国务院印发的《关于深化中央财政科技计划（专项、基金等）管理改革的方案》（国发〔2014〕64号）的总体部署，按照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组织管理的相关要求，现将《科技部关于发布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政府间国际科技创新合作/港澳台科技创新合作重点专项 2019 年度第一批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》（以下简称“通知”）转发你们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登录科技部网站，在政府信息公开栏目最新公开下查看“通知”及“指南”，按照要求，有针对性地做好组织申报工作。

二、请申报单位登录国家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公共服务平台：

<http://service.most.gov.cn> 网上填报预申报书（网上填报预申

报书的受理时间为：2019年5月15日8：00至6月12日16：00）。

三、材料报送和业务咨询。请各申报单位于2019年6月11日前，在网上提交预申报书，6月12日前将加盖申报单位公章的预申报书（纸质，一式4份），寄送河北省科学技术厅国际合作处。项目预申报书须通过系统直接生成打印。

寄送地址：石家庄市裕华东路 105 号 1038 室

联系人：娄童瑶 王宇

联系电话：0311-85889143 0311-86251062

河北省科学技术厅
2019年4月26日

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